

平凉市医疗保险中心

平凉市医疗保险中心 关于对申请定点协议管理医药机构 评估结果的公示

根据《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有关规定，灵台县、静宁县医保部门组成评估组对申请纳入医疗保障定点管理的医药机构进行了现场评估。市医保中心对申请资料进行了汇总复审，并上报市医保局审查备案。现将评估合格的灵台县田瑞中医综合诊所等6家医药机构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满后，由相关县（市、区）医保部门与医药机构协商谈判，签订医保协议，纳入定点管理。

公示时间：2022年11月11日至2022年11月17日（公示5个工作日），监督电话：0933—8618795。

附：评估合格的定点医药机构名单

平凉市医疗保险中心
2022年11月11日

评估合格的定点医药机构名单

(共6家)

序号	名称	地址	备注
1	灵台县田瑞中医综合诊所	灵台县溪河南路滨河新城(巨星小区)185号	诊所
2	灵台县永保堂大药房	灵台县中台镇商业街79号	单体药店
3	灵台县益同康源医药有限公司	灵台县什字镇南门路027号	单体药店
4	灵台县荟仁药品零售有限责任公司	灵台县上良镇政府东路16号	单体药店
5	静宁王俊基中医诊所	静宁县城关镇西环路物质经营公司临街22号商铺	诊所
6	静宁席统中医诊所	静宁县城关镇文化街西口	诊所